

臺中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函

地址：420217臺中市豐原區圓環南路70號

承辦人：約僱人員 黃于祝

電話：04-22289111*50110

電子信箱：emma17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原文字第114000440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(690703_387370000A_1140004407_ATTACH1.odt、690703_387370000A_1140004407_ATTACH2.odt、690703_387370000A_1140004407_ATTACH3.odt、690703_387370000A_1140004407_ATTACH4.odt、690703_387370000A_1140004407_ATTACH5.odt、690703_387370000A_1140004407_ATTACH6.ods)

主旨：檢送修正後「113學年度第2學期原住民學生獎學金」申請書及相關表單，請貴校以本修正後之格式協助受理申請及初審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會114年4月8日中市原文字第1140003267號函諒達。
- 二、請貴校於受理期間（114年5月1日至5月31日止）備齊相關文件提送本會，並協助將學生申請資料繕打成冊及依序排列，將電子檔傳送至承辦人信箱，俾利本會審核及撥款作業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公私立大專院校、高中職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學

副本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各區公所、臺中市都會東區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(含附件)、臺中市都會西區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(含附件)、臺中市和平區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(含附件)、本會文教福利組(含附件)

電 2025/04/25 文
交 12:18:05 章

